

证券代码：833893

证券简称：恒宇北斗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恒宇北斗（北京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孝平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么淑珍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李孝斌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李孝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送红股，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恒宇北斗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恒宇北斗有限公司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《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此关联交易为公司纯受益交易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恒宇北斗（北京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恒宇北斗（北京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